

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部分计重设备更换工程劳务施工比选将于近期实施。由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glxx.com>) 上进行比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G4201)，又名成都市四环路，建成于 2001 年 12 月 16 日投资 43 亿元，全长 85 千米，双向六车道，是成都“环状+放射形”公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与成都各条高速、主要干道都有互通立交相通。枢纽互通 23 处三河场枢纽、白鹤林枢纽互通、成金互通、螺狮坝枢纽互通、成洛枢纽互通、狮子山枢纽互通、成龙互通、白鹭湾枢纽互通、江家枢纽互通、天府互通、锦城湖互通、白家枢纽互通、机场互通、接待寺互通、成新蒲互通、光华互通、文家场互通、永宁互通、成灌枢纽互通、蜀源互通、大丰枢纽互通、北新互通、货运大道互通，收费站 17 座 大件、成金、绕城成渝、成龙、绕城成仁、天府、锦城湖、绕城成雅、机场、双流、成新蒲、光华大道、永宁、成灌、蜀源、北新、货运。现对成都绕城高速公路部分计重设备更换进行施工。

2.2 比选范围：本次劳务比选共划分 1 个标段，具体范围见下表：

标段号	主要施工内容
JZBSBG 标段	本标段涉及成都绕城高速公路部分计重设备更换施工劳务，主要包含施工劳务、零星材料、验收（完工和交工）和本项目交工资料编制配合和缺陷责任期的服务。

2.3 工期：2023 年 5 月进场，预计 2023 年 9 月完工，最终完工日期以业主要求为准，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之日起计算 24 个月。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3.2 标段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要求如下表：

标段	资质要求	业绩要求	主要人员要求
<u>JZBSBG 标段</u>	具有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施工劳务资质不分等级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独立完成过（或正在实施中）1 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机电工程相关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项目负责人：1 名，持二级建造师证及以上（机电专业）且注册在本单位，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注册在本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1 名； 安全员：1 名（持安全员 C 证）且注册在本单位。 （注：比选申请人若为我司其他项目的中标人，参与本项目比选时，其已中标且未实质完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安全员不得作为本项目主要人员参加比选，一经查实比选申请将被否决。）

3.3 财务要求：2021 或 2022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大于零（以审计报告为准）。

3.4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申请。否则，该标段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

3.6 申请人须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备案库名单中。

4.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资格后审，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 1～3 名中选候选人。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凡具备以上比选申请资格且有意参加比选的申请人，请于 2023 年 5 月 6 日本公告发布之时起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lxx.com>）”的施工比选公告栏的本项目比选公告中匿名下载比选文件。

5.2 补遗书（如果有）、通知书（如果有）及相关公告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

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glxx.com>) 发布。

5.3 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负责。

6. 比选申请保证金

6.1 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时前（不含截止之时），应提交如下金额的比选申请保证金（2022 年度劳务协作单位考核评价等级为 A 级的劳务协作单位免交比选申请保证金。）：

JZSBSG 标段：人民币壹万元整

6.2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递交形式：现金转帐形式

比选申请保证金必须由比选申请人开立的公司银行账户一次性足额划入比选人的指定帐户，并注明所申请标段号。申请人的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时前（不含截止之时）到账。汇款凭证复印件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并按要求装订在比选申请文件八、比选申请保证金中与比选申请文件一同递交。

比选人指定账户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南郊支行

账 号：5100 1875 1360 5036 5892

联系电话：028-85525410

7.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7.1 比选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比选预备会。

7.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申请人应于当日 0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 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 89 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 A 座 10 楼技术设计部。

7.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不在公司施工单位备案库中的申请人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8.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 89 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 A 座 10 楼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人：周先生、谢先生

电话：028-61107713

传真：028-85527031

2023年5月6日